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5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896,018.2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自上而下、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甄选具有优良品质的上市公司构建投资组合,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一）大类资产配置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面、市场面、政策面等因素进行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研究，进一步确定基金资产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以提升本基金的风险调整后收益。 本基金主要考虑的因素为： 1、宏观经济指标，包括 GDP 增长率、工业增加值、 PPI、 CPI、市场利率变化、货币供应量、固定资产投资、进出口贸易数据等，以判断当前所处的经济周期阶段； 2、市场指标，包括股票及债券市场的涨跌及预期收益率、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及与国外市场的比较、市场资金供求关系及其变化； 3、政策因素，包括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资本市场相关政策等。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A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558	01455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7,294,738.64 份	16,601,279.60 份

注：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变更为“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A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5,895.10	86,215.66
2.本期利润	-2,544,884.09	-2,316,575.4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83	-0.122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620,204.58	19,481,587.7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51	1.173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11%	1.61%	-9.37%	1.02%	3.26%	0.59%
过去六个月	-1.13%	1.56%	-2.06%	1.03%	0.93%	0.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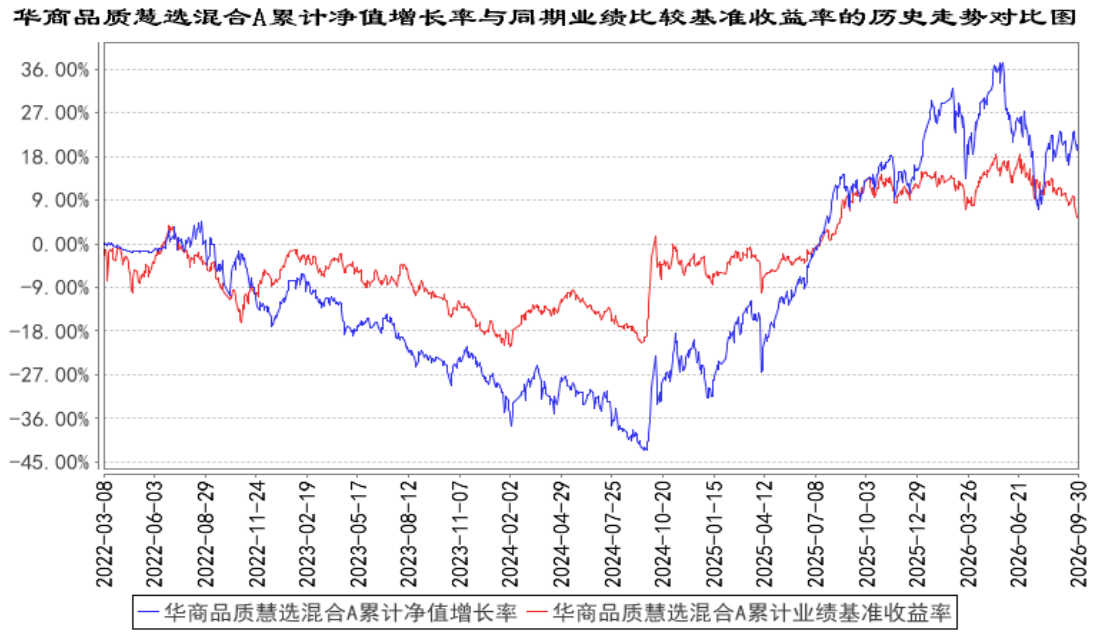
过去一年	5.84%	1.46%	-6.12%	0.93%	11.96%	0.53%
过去三年	56.06%	1.68%	18.55%	0.95%	37.51%	0.7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51%	1.48%	5.64%	0.95%	13.87%	0.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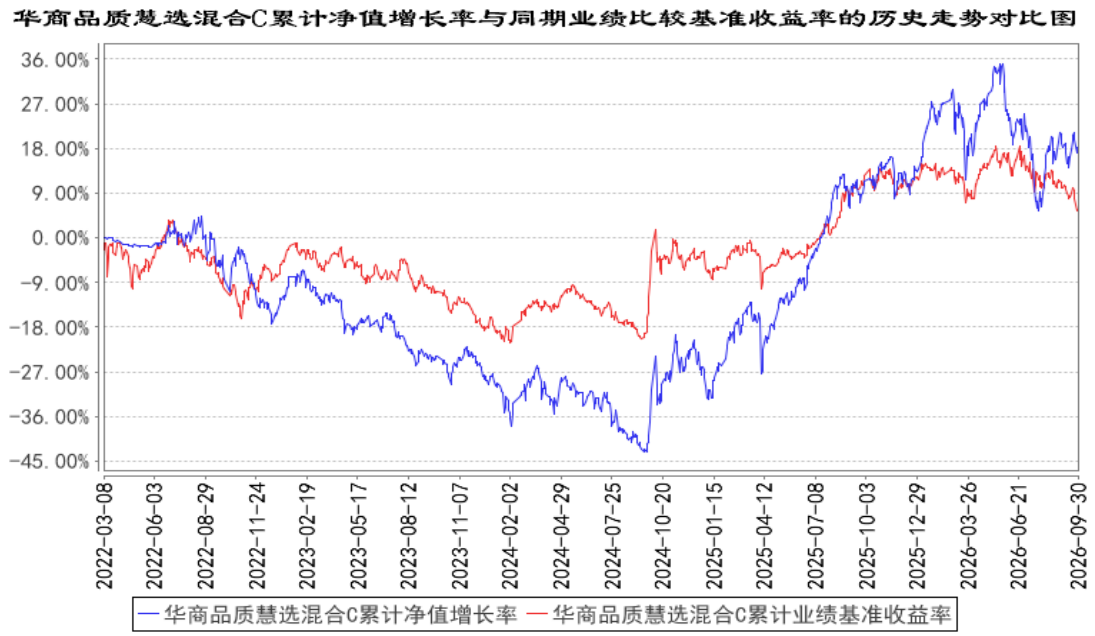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20%	1.61%	-9.37%	1.02%	3.17%	0.59%
过去六个月	-1.33%	1.56%	-2.06%	1.03%	0.73%	0.53%
过去一年	5.40%	1.46%	-6.12%	0.93%	11.52%	0.53%
过去三年	54.20%	1.68%	18.55%	0.95%	35.65%	0.7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35%	1.48%	5.64%	0.95%	11.71%	0.53%

注：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变更为“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3 月 8 日。

②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邓默	基金经理，公司量化投资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司公募业务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2 年 3 月 8 日	-	15.3 年	男，中国籍，数学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1 年 6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助理、产品创新部副总经理；2015 年 9 月 9 日至 2017 年 4 月 26 日担任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9 月 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9 月 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量化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 23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 8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担任华商电子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担任华商计算机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 月 23 日担任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3 月 8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1 月 1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 17 日至 2026 年 8 月 12 日担任华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 5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 1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对外披露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

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上半年，科技板块是本轮机构共识最强、持仓最集中的方向。进入三季度后，科技板块开始回调，伴随美联储加息预期强化以及中东局势反复，货币政策路径不确定性上升，资本市场风险偏好承压，海外市场进入高油价与货币政策抗通胀相互拉扯的博弈期。国内经济环境相对平稳，今年 9 月制造业 PMI 回升 0.3 个百分点至 50.1%，科技公司的资本开支扩张使得高端制造业景气度有望持续改善。但 A 股主线板块退潮后，短期赚钱效应不足、美联储加息预期带动资金离场观望，导致宽基指数缩量下行，存量资金转向防御资产。市场在定价悲观预期过程中，实际上科技产业并未出现系统性风险，且从估值层面来看，当前沪深 300 滚动 PE 约 13.18 倍，估值已经回落到合理区间范围内，整体市场下行空间相对有限。

在具体投资策略上，继续以低估值、高成长风格为核心构建投资组合，并借助量化模型工具进行选股，以兼顾估值安全边际与成长弹性。三季度以来，全 A 指数分化明显，大市值成长个股跌幅较大，多数非科技板块的小市值个股已逐步止跌企稳，部分小市值指数也进入赔率相对合理、拥挤度较低的配置区间，中期布局价值逐步显现。从模型选股结果看，组合适度增加了非科技低估值板块的行业配置。进入 8 月后，小市值风格稳中有升，并逐步形成整体普涨格局，农林牧渔、房地产等价值方向持续获得市场关注，有望进一步吸引资金流入，为小市值风格提供更充足的流动性支撑。当前临近三季报披露，在业绩验证窗口期，更多企业的内在价值有望被重新发现。我们将根据最新业绩数据动态调仓，积极寻找低位布局机会。随着经济逐步进入良性循环，盈利修复与市场流动性改善都将为后续市场上涨提供助力，市场风险偏好也有望进一步提升。我们将保持乐观，积极捕捉全 A 指数中中小盘个股的配置机会，同时关注潜在风险，结合三季报业

绩数据动态调整持仓，力争为持有人创造长期、稳定的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A 类份额净值为 1.1951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195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11%，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9.37%。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C 类份额净值为 1.1735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173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20%，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9.3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5,993,026.74	87.58
	其中：股票	45,993,026.74	87.5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34,151.04	11.49
8	其他资产	488,445.61	0.93
9	合计	52,515,623.3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8,274,957.31	73.4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13,940.00	0.60
E	建筑业	961,472.00	1.85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607,292.43	8.84
J	金融业	476,710.00	0.9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7,655.00	1.3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51,000.00	1.2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5,993,026.74	88.2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162	巨一科技	47,316	1,223,591.76	2.35
2	688288	鸿泉技术	61,094	1,190,111.12	2.28
3	688528	秦川物联	109,600	1,127,784.00	2.16
4	605166	聚合顺	133,400	1,123,228.00	2.16
5	003038	鑫铂股份	93,700	1,001,653.00	1.92
6	600853	龙建股份	289,600	961,472.00	1.85
7	601869	长飞光纤	2,000	822,320.00	1.58
8	300787	海能实业	68,500	813,095.00	1.56
9	301121	紫建电子	19,800	699,138.00	1.34
10	688429	时创能源	69,400	689,142.00	1.3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以风险管理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并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套期保值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国债期货投资中将以风险管理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以对冲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组合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鸿泉技术

2026 年 1 月 16 日，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关于收到浙江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6〕11 号）（以下简称“警示函”）。警示函显示：经查，一是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未按规定披露与实际控制人何军强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二是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议程序不规范，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期未审议的情况。三是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四是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上海成生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弦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未能实施有效管控。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第三条、第五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四十一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6 号）第三条、第四十二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第八条，《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0 号、第 227 号）第二十六条，《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25〕5 号）第八十八条规定，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何军强、时任董事会秘书吕慧华、现任董事会秘书章旭健、财务负责人刘江镇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四条、第五十一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6 号）第四条、第五十二条规定，对相应违规行为承担主要责任。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五十二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6 号）第五十三条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决定对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何军强、吕慧华、章旭健、刘江镇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4,877.1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8,591.7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976.6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88,445.6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A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1,152,443.85	25,283,370.8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93,438.51	2,445,900.6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351,143.72	11,127,991.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294,738.64	16,601,279.60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